

有关泰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共同临时清盘人委任的公告

百慕达金融管理局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取得百慕达高等法院命令，根据百慕达保险法（1978）（「百慕达保险法」）及百慕达公司法（1981），委任 Deloitte Financial Advisory Ltd. 的 Marcin Czarnocki、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的黎嘉恩和甘仲恒，以及德勤咨询（香港）有限公司的郑文龙为泰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泰禾人寿」）的共同临时清盘人（「临时清盘人」）。

该临时清盘人的委任乃承香港保险业监管局（「香港保监局」）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香港时间）根据香港保险业条例第 41 章（「香港保险业条例」）委任黎嘉恩、甘仲恒及郑文龙为泰禾人寿的共同及各别经理（「经理」），以全面接管泰禾人寿于香港的所有事务、业务及财产。委任临时清盘人的目的是为了隔离泰禾人寿的资产（而非清盘），以保障保单持有人的利益，并配合经理于香港的工作。

所有现有保单下的条款及细则将不会受临时清盘人及经理的委任影响，泰禾人寿目前在经理的监督下正常运作，包括保单管理、理赔、客户服务。

泰禾人寿于百慕达注册成立，根据百慕达保险法获百慕达金融管理局批准持有类别 E 长期业务牌照，并获香港保监局根据香港保险业条例授权在香港经营长期业务。

保单持有人如有其他问题，可以下列方式联络泰禾人寿或经理团队。

重要事宜查询热线

事宜	联络机构	联络方式	办公时间
保单相关事宜	泰禾人寿	3767 8777 (电邮: cs@tahoelife.com.hk)	星期一至星期五 (公众假期除外)
经理接管 / 临时清盘人委任事宜	经理团队	2238 7006 (电邮: tahoe_en@deloitte.com.hk)	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及 下午 2 时至 5 时 45 分
保险市场 监管事宜	保监局	3899 9983 (电邮: enquiry@ia.org.hk)	星期一至星期五 (公众假期除外) 上午 8 时 45 分至下午 12 时 45 分及下午 1 时 45 分至下午 6 时

如英文版本与中文译本有任何差异或不一致，应以英文版本为准。

2024 年 7 月 30 日